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(813023) 高雄市左營區自由三路1號

承辦單位：督學室(國教地方輔導團)

承辦人：林庭韻

電話：07-3590116#142

電子信箱：love680421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小港區港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9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督字第114302012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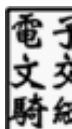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(隨文引入) (59375267_11430201200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局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(下稱輔導團)國語文領域分團辦理113學年度國小「雙閱讀素養教學」研習實施計畫案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(市)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辦理日期：114年3月8日(星期六) 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- 三、辦理地點：大東國小視聽教室(高雄市鳳山區大東一路1號)，參加研習人員務必攜帶研習公文，以利識別。
- 四、參加對象及人數：本市公私立國小教師及語文領域專兼任輔導員優先，若有剩餘名額，開放其他領域教師報名參加，預計60人。
- 五、報名方式：114年1月13日(星期一)起至114年3月6日(星期四)止，於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，課程代碼：4440873。
- 六、本案講座及參加人員准予公假登記，惟課務自理，並覈實



核發研習時數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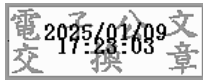
七、本研習辦理日期適逢例假日，當日工作人員及參加人員於研習結束後，依規定於二年內覈實補休，惟課務自理。

八、聯絡人：輔導團國語文領域分團蘇郁婷專任輔導員

(zzz00331@gmail.com)，聯絡電話：(07) 3590116轉
212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高雄市私立義大國際高級中學、天主教明誠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明誠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大榮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局國教地方輔導團(以下均紙本)、本局國教地方輔導團國語文領域分團



裝

訂

線

